



以高质量履职书写北疆检察高质量发展答卷

全区第三届检察理论研讨会(敖包检会)召开

本报讯(记者 宋宏颖)8月9日,内蒙古检察机关第三届检察理论研讨会(敖包检会)在“玉龙故乡”赤峰召开。此次会议以“全面深化改革 助推高质量履职”为主题,旨在深入学习贯彻第二十六届全国检察理论研究会精神,共话检察理论创新,共绘检察改革新图景,共谋助力构建检察学自主知识体系新篇章。

自治区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李永君,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理论研究所所长郭立新,自治区社会科学院党委书记简小文,自治区法学会专职副会长、秘书长高怀来,赤峰市委副书记、市长栾天猛出席开幕式并讲话。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委会委员、法律政策研究室主任高景峰,清华大学法学院教授张建伟,西北政法大学副校长、教授常安作专题辅导报告。自治区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

长赵国华主持开幕式。

检察理论研究是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源头活水和思想引擎。自阿尔山播下种子,至包头钢城淬炼成长,“敖包检会”已从破土而出迈向枝繁叶茂,成为立足北疆、辐射全国的区域性检察学术品牌。在“敖包检会”带动下,内蒙古检察理论研究蓬勃发展,为实现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智力支撑。

李永君指出,要深刻把握构建中国检察学自主知识体系的重大意义,深化检察理论研究。当前检察理论研究工作发生显著变化,实践证明,我区理论研究思路正确、务实养料丰富,检察人员具备研究能力,相关机制措施有效,成绩态势持续向好,要继续坚持,不断攻坚克难。

李永君强调,在肯定成绩的同时,要看

到当前的发展态势仍需巩固提升,目前,理论研究和实务调研还跟不上检察实践的需要,高层次理论研究成果少的问题没有得到根本性转变,地区发展不平衡问题还比较突出,必须持续用劲、久久为功,推动检察理论研究工作不断取得全面性、普遍性的新成效。

李永君要求,检察理论研究要面向实践、释疑解惑。有法不依是法盲,机械司法是法奴,要养成在办案中思考、在思考中办案的习惯,从鲜活的案例和真实的数据中发现为题、提炼观点、提出对策,把法条法意法魂与天理国法人情紧密结合起来,实现办案的“三个效果”有机统一。

李永君强调,要突出特色、扬我所长,精准找到地域性法治需求和本地区司法实践优势,将普遍性检察理论与地方独特资源、问题、需求深度结合,走具有内蒙古特色的理论

研究之路。

高景峰、张建伟、常安分别作了题为《刑事诉讼法第四次修改若干重点问题》《检察学自主知识体系:内涵解读与路径分析》《作为标识性概念的检察公益诉讼》辅导报告,与会带来了一场“思想盛宴”。12位论文获奖作者围绕“以检察履职服务高质量发展”“高质量办案的实现路径”“以高水平管理促进高质量办案”三个专题进行交流发言,来自内蒙古大学法学院及《人民检察》《中国检察官》《检察工作》的专家学者、知名编辑进行了点评,在交流碰撞中凝聚了共识。

会议还通报了2024年度全区检察理论研究工作绩效分析情况、全区检察理论研究优秀成果和优秀集体、《北疆检声》优秀文章和优秀组稿单位以及第三届“敖包检会”获奖论文。

检察履职守护古树名木



近日,锡林郭勒盟镶黄旗人民检察院召开了督促古树保护公益诉讼现场听证会。听证会上,该旗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等,围绕如何完善古树保护机制、落实养护责任、加强宣传教育等展开讨论,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同时,该院通过实地勘察、无人机取证、走访问问等方式,对辖区内的古树名木进行了全面调查,通过多元化保护模式,努力实现对古树名木全方位、立体式的保护。

韩婷婷 摄

本期
导读

全区公安机关助力174名失踪被拐人员实现“团圆梦”

⇒ 2版